

雷环建〔2025〕10号

关于HDPE塑胶管道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广东向德管业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HDPE塑胶管道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：

一、HDPE塑胶管道系列产品生产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雷州经济开发区A区，项目计划年生产HDPE双壁波纹管3180吨、HDPE给水管2600吨、MPP牵引管550吨、HDPE中空壁缠绕管400吨、内肋波纹管800吨、贴条滴灌带836吨、贴片滴灌带2634吨、农膜1000吨。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：PP颗粒料、HDPE颗粒料、LDPE颗粒、色母粒、消泡剂、抗氧化剂。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27722.96平方米，建筑占地面积11311.20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22182.72平方米；总投资100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元。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、湛江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评估意见（湛环技评表〔2025〕50号），并经我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委员会审议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

染防治措施，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，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

三、项目在建设、运营中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还需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。雷州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成投入使用前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，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，排入厂内地埋式一体化 A/O 污水处理设施（处理规模 3t/d）处理后，回用于周边林地灌溉。雷州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成投入使用后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，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，沿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雷州工业园 A 区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运营期采取以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：（1）项目 1#、2#厂房内生产线采用局部密闭设置，密闭设备内通过机械抽排风形成负压环境，有机废气排放口主要是挤出机排气口、机头成型模具处，项目在生产线挤出、成型设备有机废气泄漏口处设置密闭收集罩，项目 1#、2#厂房拟各采用 1 套“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”对有机废气进行治理，治理达标的有机废气均引至 2#厂房楼顶 DA001 经 21m 高排气筒排放；（2）农膜生产线位于 4#钢结构厂房，农膜生产线产生挥发性有机物的工序主要位于地膜吹膜机的挤出、

吹膜工序，在挤出机、吹膜机头有机废气泄漏口处设置包围型集气罩，集气罩四周采用胶帘围挡，4#厂房拟采用1套“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”对有机废气进行治理，治理达标的有机废气同样引至2#厂房楼顶DA001经21m高排气筒排放；（3）项目激光喷码烟气排放量较少，通过加强厂房机械通风，减少烟气影响；（4）项目在破碎机上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，集气罩四周采用软帘或其他罩体围挡，破碎粉尘经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，处理后的粉尘在车间以无组织形式排放；（5）项目实验室主要采用仪器对管材力学、物理性能进行检测，无需使用化学试剂，产生的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后引至室外排放；（6）项目污水站为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气体经过负压收集后，经排风口引至地面排放。

采取以上措施后，排放口DA001排放的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须达到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2-2015，含2024年修改单）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，臭气浓度须达到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；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须满足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，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要达到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1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；厂内非甲烷总烃须满足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44/2367—2022）表

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(三)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挤出机、上料机、牵引机、风机等机械设备，选用低噪声设备，采用隔声、降噪、消音等措施降低机械设备噪声影响，确保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3 类标准的要求。

(四) 固体废物须按规范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并加强管理。废边角料及次品经破碎后回用于生产线，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集尘灰、废布袋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售于物资单位回用。化粪池和污水站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置。废活性炭、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、废含油抹布为危险废物，收集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。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收集处理

(五)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。项目须做好以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：(1) 项目外购桶装润滑油，润滑油统一放置于机油专门存放区，该存放区四周设置围堰，地面刷防渗地坪漆，同时加强管理，避免机油泄漏。(2) 定期对废气收集设施、处理设施进行巡检和维护，加强设备操作人员管理，确保设备保持正常运行。(3) 根据生产使用情况及时更换活性炭，废活性炭及时清运，避免长时间存放。废活性炭暂存期间采用纸箱密封包装好。(4) 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和管网的巡查和维护，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，污水管网完好无损。(5)

车间、仓库等场所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落实防火措施，配备灭火器材、消防装备。加强工作人员生产作业操作，车间、仓库区域禁止明火等。

（六）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，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、扬尘、污水、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四、项目须按有关规定征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。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，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。

五、若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或者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，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湛江市生态环境局

2025年7月17日

抄送：湛江市凯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由建设单位送达）